

证券代码：837881

证券简称：览众科技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深圳市览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 9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881	览众科技	2025 年 5 月 9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上海锦天诚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5 年的工作计划，组织编写了《深圳市览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，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，提出了公司 2025 年主要工作任务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本着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较好的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通过列席和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，通过审阅定期报告并听取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，及时掌握公司运营、重大事项、财务状况、内控建设等情况，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信披平台”）披露的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以及财务报表》

公司2024年审计工作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完成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》。根据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同意后，予以报出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2024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，对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工作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性分析，编制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公司以2024年度生产经营和财务工作安排为基础，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产品市场和投资市场、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，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、现有的经营能力和经营发展规划，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，秉着稳健、谨慎的原则，公司编制成了《深圳市览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资金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要的前提下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委托理财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2025年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和进行证券投资，以增加公司整体收益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（含8000万元），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购买，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购买，投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。有效审批期间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一年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（附授权委托书）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 8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苏娇 联系电话：0755-2670325；联系传真：
0755-26470325 Email: suj@legion-tech.net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深圳市览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2、《深圳市览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览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